

# 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

闽交院学〔2021〕20号

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

## 关于举办第八届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大赛暨首届非遗创新创意设计作品大赛的通知

院。

各二级学

一步促进学生创新创业能力提升，激发学生创业热情，

为达

项目，做好创新创业大赛的准备工作。经研究决定，2021

遴选代

第八届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大赛暨首届非遗创新创意设计作品大赛

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

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

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

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

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

超过 35 岁（1987 年 3 月 1 日之后出生）。

### 三、大赛组别

1. 创业组：参赛项目在 2021 年 5 月 30 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，且公司注册年限不超过 5 年（2017 年 3 月 1 日后注册），参赛申报人须为企业法定代表人。

3. 工匠类：以体现敬业、精益、专注、创新为内涵的工匠精



就业情况等证明材料。在大赛通知发布前，已获投资1000万元及以上或在2020年及之前任意一个年度的收入达到1000万元及以上的参赛项目，请在总决赛时提供投资协议、投资款证明等佐证材料。

4. 参赛项目不得含有任何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的内容，须尊重中国文化，符合公序良俗。

5. 参赛项目根据各赛道相应的要求，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组别报名参赛。已获2021年第七届“互联网+”省级金奖的项

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，  
且他人项目参赛。

每个指导教师，鼓励企业

二级学院通过教师科研(鼓励  
校友创业)等多个二级学院透  
过企业合作、在校生等各种渠道，

二级学院于11月底前组织初  
培育提升，并选拔5-6个项

责人)，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。参  
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，不得借

7. 指导教师要求，每个项目原则上  
创业者或高管参与项目指导。

#### 四、赛程安排

1. 项目筛选(2021年11-10月)。各  
二级学院选派1-2名教师指导一个项目，且  
选不少于3个往届校友创业项目)、  
筛选有竞争力的项目进行前期培育。

2. 二级学院初赛(11月份)。由各  
二级学院组织初赛，初赛后对二级学院优秀项目进行  
目参加学院总决赛。

3. 校赛决赛（12月份）。学院将组织评委对选送的创业计划书进行网络评审，遴选产生若干优秀项目进入现场决赛。现场决赛通过项目路演和现场答辩两个环节进行。项目路演由选手通过PPT（及实物作品等方式）展示，时间为5分钟，超时扣分；现场答辩由评审专家进行当场提问和打分，时间为3分钟。按照两个环节总得分进行排名并评选奖项。

请各二级学院根据以上时间表合理安排进度，开展好各项工作。

### 七、大赛报送材料要求

\* 报送材料截止时间：2023年11月15日

2. 创业计划书提交为PDF格式

3. 请各二级学院于11月15日前将入围现场决赛的项目团队材料打包（包括创业计划书和路演PPT）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[excyx@163.com](mailto:excyx@163.com)

### 八、大赛奖项



3. 对本次大赛中获奖的优秀项目，学院将在各类创新创业培训、推荐参加更高级别竞赛、入驻创新创业创造孵化基地、获得省级资助项目等方面给予优先考虑和支持。

### 九、工作要求

1. 各二级学院要认真做好大赛的宣传动员和组织报名工作，动员在校生活和 5 年内的毕业生踊跃报名参赛，鼓励专业教师将科技成果产业化，带领学生创新创业。各部门各二级学院并为在校生、毕业生和指导老师参与竞赛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，确保每个专业、每个班级均有项目参加初赛。

2. 互联网+创新创业大赛是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重要平台，各二级学院要坚持以赛促学、以赛促练，以赛促教、以赛促创，积极推进学生创新创业训练和实践，不断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、创业意识和创造能力。

3. 各二级学院要做好初赛组织工作，初赛后进行表彰，并对优秀项目开展重点培育。

附件：关于举办首届非遗创新作品暨创意设计作品大赛的通知

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

2021年9月23日



## 附件

### 关于举办首届非遗创新作品暨创意设计作品大赛的通知

为做好第三届中华职教教育非遗创新大赛的选拔工作，进一步推动职业教育师生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统技艺的创新探索，提高学生技术创意设计能力，我校拟于2021年9—10月举办非遗创新大赛暨创意设计作品大赛，现将有关通知如下。

#### 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方：创新创业学院

承办方：各二级学院

#### 二、大赛赛制

初赛：各二级学院在10月9日前举办初赛。

决赛：各二级学院推荐作品参加学院决赛。

#### 三、参赛对象

1. 我校在校生，含2022届应届毕业生。

2. 参赛人员应由院校教师、在校学生组成。各参赛二级学院学生可进行跨学科、跨专业和跨年级组队，但不得跨院校组队。

3. 每个参赛作品的作者限5名以内（含5名，可包含1名校企合作申报人），限1名指导教师。

#### 四、参赛方式

##### （一）参赛作品分类及要求

1. 非遗创新作品类：立足中华非物质文化遗产优秀技艺和传统文化，发掘和运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文化元素和工艺理念，传承和创新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技艺和绝活；立足我校专业与非物质文化遗产相结合；要求县级以上非遗作品。

2. 技术创意设计作品类：立足汽车、路桥、航空、轨道、机械、航海等交通行业，技术创意与我校专业深度融合，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。

### (二) 参赛作品要求

1. 参赛作品要具有：文化性、创新性、创意性。
2. 参赛作品要具有原创性，严禁抄袭和盗用他人作品参赛。

### (三) 作品展示要求

创新创业学院为参赛作品指定展示区，各参赛项目根据需要进行展示。参赛作品由指导教师和学生共同完成，指导教师负责作品的技术指导和答辩指导，学生负责作品的展示和答辩。

## 七、奖项设置

### (一) 奖项设置

1. 非遗创新作品奖和技术创意设计作品奖分别设置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。
2. 奖励数量：设置一定比例的奖项，对获奖单位颁发获奖证书和奖牌，对指导教师颁发相应证书。并推荐参加“黄炎培杯”中华职业教育非遗创新大赛。

### (二) 决赛时间和地点

大赛拟于 2021 年 10 月在创新创业学院八楼举行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## 九、报名方式

1. 报名方式：线上报名。参赛者将参赛作品电子版发送至指导教师邮箱，报名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30 日。

2. 创新创业学院南区新实训大楼 8 楼 801

联系人：雷老师 联系电话：83538220



附表

非遗创新作品暨创意设计作品大赛报名表	
序号	姓名
1	王明
2	李华
3	张强
4	陈伟
5	刘洋
6	赵磊
7	孙昊
8	周涛
9	吴昊
10	郑宇
11	冯昊
12	朱昊
13	李昊
14	王昊
15	张昊
16	陈昊
17	刘昊
18	赵昊
19	孙昊
20	周昊
21	吴昊
22	郑昊
23	冯昊
24	朱昊
25	李昊
26	王昊
27	张昊
28	陈昊
29	刘昊
30	赵昊
31	孙昊
32	周昊
33	吴昊
34	郑昊
35	冯昊
36	朱昊
37	李昊
38	王昊
39	张昊
40	陈昊
41	刘昊
42	赵昊
43	孙昊
44	周昊
45	吴昊
46	郑昊
47	冯昊
48	朱昊
49	李昊
50	王昊
51	张昊
52	陈昊
53	刘昊
54	赵昊
55	孙昊
56	周昊
57	吴昊
58	郑昊
59	冯昊
60	朱昊
61	李昊
62	王昊
63	张昊
64	陈昊
65	刘昊
66	赵昊
67	孙昊
68	周昊
69	吴昊
70	郑昊
71	冯昊
72	朱昊
73	李昊
74	王昊
75	张昊
76	陈昊
77	刘昊
78	赵昊
79	孙昊
80	周昊
81	吴昊
82	郑昊
83	冯昊
84	朱昊
85	李昊
86	王昊
87	张昊
88	陈昊
89	刘昊
90	赵昊
91	孙昊
92	周昊
93	吴昊
94	郑昊
95	冯昊
96	朱昊
97	李昊
98	王昊
99	张昊
100	陈昊

抄送：院领导，教务处

福建船政交通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1年9月23日印制